

2025 年度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实施小学六年制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开展小学学历教，为全体师生提供平等、普及、优质的教育服务，促进社会公平和经济发展。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人力资源中心、课程教学中心、学生发展中心、后勤保障中心、教师发展中心、财务管理中心。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本级）。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发展目标】

坚定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优化学校治理机制，持续推行“通过儿童诗的教育”，亮化“诗意儿童文化”，涵养“诗性智慧”，研修“童性课堂”。擦亮“紫藤花下·诗意正心”党建品牌，变革育人方式，落实“三新”“双减”，高质量实施国家课程，建构儿童课程群，开展“诗心美行”品格提升行动，建设“活力班级”，推进集团化办学，建设常州市“秋白支部”，不断深化学校教育哲学，提增内涵发展品质。

【主要工作】

1. 党建引领：进一步完善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体系，擦亮“紫藤花下·诗意正心”党建品牌，优化“政治素养提升”行动、“红色领航”435行动、“紫藤先锋”领军行动的路径，完成党建 LOGO 标识设计，建设常州市“秋白支部”。

2. 课程建设：探索涵养儿童诗性智慧学习变革研究，打造学科研究品牌，校本化解读新课程标准，建设儿童课程群，开展幼小衔接系列活动，研制年级质量标准，参加市区基本功、评优课比赛，迎接五、六年级质量抽测。

3. 德育生长：深入推进理想信念、红色文化等主题教育活动，开展“润心”行动，推进市品格提升项目《诗心美行：紫藤少年品格涵育行动》，加强年级组文化建设，推进“活力班级”评选，开展新北区德育创新研究基地展示活动。

4. 教师发展：系统规划成长路径，落实常州市教师发展示范校、常州市教科研基地建设，举办新桥实小教育集团系列活动，推进“儿童自组织视域下小学学科实践”课题研究。

5. 后勤服务：打造校园环境卫生与安全体系，建设平安校园，落实节能降耗，实施“1530”活动，推进日巡周检月反馈机制，加强安保过程治理，继续推进食堂“五常”管理。

【推进举措】

一、党建引领：“紫藤花下·诗意正心”

学校持续推进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纵深打造省级“一校一品”党建项目“紫藤花下·诗意正心”，践行“立德树

人”教育初心，塑造“争做表率、争当示范、走在前列”的党员教师形象。一是政治素养提升行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习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研学党章，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主题活动，加强党风廉政与意识形态建设，坚持思想建党、理论强党、业务亮党。二是“红色领航”435行动。共建课堂主阵地、街道红基地、英烈纪念地、党建联盟地等四个“红色阵地”，与教育集团、常州市大运河红色联盟党建联谊活动。设立专家宣课、党员微课、书记党课等三类“红色讲坛”。开展入学服务、帮扶服务、课后服务、社区服务、支教服务等五项“红色服务”。三是“紫藤先锋”领军行动。对标“秋白支部”创建，全体党员比学赶超、创新实干，沉在最基层、冲在最一线、挺在最前沿，提升党建认知水平和行动能力。组织党建品牌 LOGO 设计赛，开展党员展课活动，推行诗意教师（团队），举办先锋事迹宣讲，锚定党员项目，党支委每人有项目，党员每人有主题，以党建引领团建、队建。

二、学校治理：新故相推，比学赶超

学校地处高铁新城主区，现为“一校两区”布局，实施校区执行校长制和行政年级蹲点制，坚持守正出新，打造学习型、服务型、研究型、创新型学校治理团队。一是“诗意儿童文化”推进行动。进一步清晰“办学理念”“教育主张”“文化品牌”“办学愿景”等内涵意蕴，厘清教育哲学脉络，打造“紫藤花下·诗意正心”党建品牌，引领“诗意正心”四有好

教师建设、“诗性智慧”课程教学、“诗心美行”学生发展、“诗意栖居”后勤服务，持续亮化学校诗意儿童文化建设体系。二是“比学优校”研习行动。比学优校常州市实验小学，开展“走进市实小”系列活动，学校团队现场研学对接管理方略，开展行政骨干跟岗挂职、教师代表短期交流、学生代表半日活动，加强团队横向互鉴比学，形成纵向行动自觉。三是“赶超自我”增值行动。一方面管理活动实现自超越。定期召开校长办公会议、行政会议，加强学习力、规划力、行动力。每位行政有项目，每次会议有学习，每个活动有反馈，每日生活有亮点，落实重要事项共商、管理复盘共享、辩论沙龙共研，打通日常管理堵点，攻克常态管理难点。另一方面管理主体实现再丰满。发挥学科第一责任人、年级组长、教研组长等基层管理力量，强化工会与教代会职能，增强行政岗位负责与教师民主参与的治校水平。强化智力支撑，坚持“请进来”“走出去”，邀来管理专家、卷入家长与社区代表，共同参与学校治理和监督。

三、课程教学：多措并举，提质增效

1. 课程改革深化行动：统筹规划综合育人

国家课程高质量实施。一方面加强国家课程方案向学校课程实施规划的转化，把国家统一制定的育人“蓝图”细化为地方和学校的育人“施工图”。坚持“教-学-评”一致性的原则进行全链条设计，开发包括教学设计库、学习任务群、作业案例集、命题样本库的体系化课程教学资源。另一方面通过课堂

观察、常规调研等方式对我校本学期一、三年级新教材使用现状进行调研，发现当下教学存在的问题。各学科组通过新旧教材的对比，全面、准确地了解到下册新教材的更新和调整方向，把准新教材中课程内容结构的新变化。

校本课程完善丰富。加强儿童诗课程的辐射影响。通过教师培训、童诗研讨等活动放大儿童诗教学的过程价值。探索科学类校本课程的开发提升学生科学思维激发青少年好奇心、想象力、探求欲，提升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发展学生科学素养。

2. 课堂教学增效行动：变革方式强化实践

专题研究推动学习方式变革。进一步推动教学方式的变革，构建起核心素养导向的课堂新样态，打造以学科实践为核心的童性课堂育人模式。分学科开展学科实践的课堂教研活动、课例研究分享，阶段成果汇报。以“跨学科”主题学习开展一次多学科融合教研或集团教研。以市前瞻备案项目为引领，开展一次区域开放展示活动。

精准教学推动减负提质增效。通过课堂观察、运用数据跟踪、记录和分析学生学习过程等方式，教师精准进行教学设计、教学决策、教学指导、个性化干预学生，突破核心知识、难点知识的教授。

3. 作业设计赋能行动：素养导向减负提质

聚焦单元作业整体设计。进一步理清了课时作业、单元作业以及跨学科作业设计的有效策略，形成典型资源库。各学科

至少形成一篇作业设计双减案例。通过月调研活动进行研究成果的梳理，并在学科组进行研究成果的发布。

关注典型习题聚类整理。用专题和系列相结合、普识与创新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命题+答题、命题+点评”系列活动，分层召开工作沙龙、各级调研命题交流分享会等，准确把握命题方向，提升教师命题能力。进一步进行各科典型习题的设计与过关，加强质量的过程管控。

4. 日常管理精细行动：多维评价激活内驱

强化五项管理。全面落实“215 专项行动”要求，调整作息時間。日常扎实进行校园巡视和学生访谈，课程教学中心联合值日行政、骨干教师定期或不定期督查，尤其关注课间 15 分钟课间活动和 2 次大课间活动的落实。对巡课中发现的问题如实记载，及时反馈，督促整改，继续执行周四教学常规周反馈。

细化常规考核。根据上学期督导中呈现的问题，本学期通过细化月考核标准来规范教师的教育教学常规，如对督查中作业次数，类目等进行要求的梳理，细化考核标准，做好说明，期初进行月考核要求的强调。公示结果。

多元反馈评价。通过随堂调研面上了解及指导教师课堂教学，通过年级专项调研诊断每个年级的问题，更具针对性。点上突破。让老师们看见成长。对部分教师进行追踪式调研，剖析存在的问题，加强过程指导，建立成长档案，让这些教师在持续发力过程中使成长可视，增强自信心。面上提升。让老师看到方向。在月调研活动中安排行政、骨干教师示范课，发挥

行政、骨干教师榜样示范作用，让青年教师先上好模仿课，明晰后期努力的方向。

5. 学业质量提升行动：精准施策靶向发力

对标赶超缩差距。细化各年级课标学业质量要求，通过分类梳理——“短、平、快”的调研——基于数据的分析——提升策略的实施等活动，发挥质量标准体系的作用，科学提升学生学业质量。同时也充分发挥师徒结对、集体备课活动的效能，进行质量提升先进个人的方法分享活动，树立标杆，让其他班级对标赶超。

分层追踪促提升。通过对毕业班、关键年级、问题年级进行分类分析并制定针对性的提升策略，形成学困生转化策略、素养提升策略、优秀率提升策略、均衡发展策略。

三、学生发展：润德深耕，匠心育人

1. 活动育人行动：五育融合全面育人

通过“菜单化、主题化、节点化”三化原则构建本学期学生活动体系，按节点有序推进各级各类活动，提高活动的融合性、实效性，提升三级活动的品质。

做亮做实校级活动。全面加强少先队工作，充分利用好班队课、思政课等，深入组织爱国主义、理想信念教育，帮助学生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举行“五一劳动周”主题实践活动，开展启动仪式、主题班劳动故事会、校内外劳动实践活动、劳动技能比拼活动、劳动成果展示活动等，推进学校劳动教育深入开展。举行第十九届诗歌文化节，进一步完善“诗歌文化

节”校园主题节活动体系，加强学科融通整合设计与注入诗性文化元素，形成品牌。

序列推进年级班级特色活动。根据年级成长主题，每学期一个年级特色活动形成年历，发挥全年级、全学科和家长力量以及地方资源，序列推进年级活动，并按方案设计、过程推进、成果汇报、过程评价到总结反思，形成闭环，形成滚动发展的良好态势。进一步加强价值引领和过程管理，借助班队研究日以及“升旗仪式”进行展示和汇报，不断完善、充实班级文化建设，形成“一班一品”，物化活动成果，突显活动成效。依托新北区德育创新研究基地展示活动，充分展示和辐射学校班级文化建设的成果。

2. 润心关爱行动：藤花心育护航成长

落实节点心育活动。在新学期初，学校通过心理健康教育课堂开展“开学第一课”的专题教育，引导学生谈谈新学期的心情和感受，鼓励学生及时归心，恢复能量，主动适应新学期学习和生活节奏，并启发学生思考并制定新学期成长目标，建立信心，激发成长的动力。开学后，针对学生不同学段的心理特点，尽快组织开展针对性的心理教育。

开展专题教育活动。依托“藤花心育”心理健康项目团队，结合“生命教育月”、“525 心理健康日”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周”系列活动，包括心理主题升旗仪式、班级心理团辅课、主题班队研讨课以及各项心理主题学习与实践体验活动，丰富学生的校园生活，引导树立积极的人生态度，提高正确的

自我认知能力和调控能力。

推进家校共育活动。开展家长心理健康培训及心理健康咨询服务等，培训引导家长提升安全意识，调控心理情绪，避免因做作业、玩手机等问题引发亲子冲突。落实全员大家访活动，对平时掌握的特殊情况学生、心理状态不稳定的学生，要与家长加强联系沟通，有针对性地给予关爱帮助。

3. 队伍优化行动：分层培养提升内驱

构建分层培养体系。建立“名优班主任”“骨干班主任”“新任班主任”三级培养模式——“名优班主任”确立班级管理、班主任专业成长、班级文化建设等研究主题，独立领衔项目，成为班级管理的能手、德育科研的先锋，形成“名优群体效应”。“骨干班主任”依托班主任基本功比赛及校内班队研讨展示等多元的成长平台，通过架构专业学习空间、日常实践空间、节点展示空间等，提供培养锻炼专业能力。“新任班主任”通过“青蓝结对”、个人成长经验分享、专题培训等定期活动，提升育人水平。关注“特需班主任”培养——对刚入职的班主任、班级管理经验不足、班主任心理问题等，进行行政结对、年级组长持续帮助等措施进行过程指导，消除管理问题，提升管理能力。加强“副班主任”培养——进一步明确副班主任工作职责，加强工作规范培训和过程管理，优化评价，进一步提升正副班主任工作的团队合力和工作实效。

扎实专题研训机制。制定学期“班队研讨日”“例会日”，开展多种形式的集中研讨培训，围绕“家庭教育指

导”“心理健康教育”“带班方略”等主题，开展“班主任论坛”“班主任分享会”等活动，提升班主任育人的“内功”。

4. 管理提质行动：聚焦机制提增实效

优化德育管理机制。管理团队方面，通过半月条线微例会制，每月组长例会制等，进一步清晰工作重点与方向。注重年级组长领导力的专业提升，充分依托每月年级组长例会、外出学习培训、独立领衔项目等，成为班级管理的能手、德育科研的先锋，并能在学校范围内发挥示范、带头和辐射作用。每月一次的年级组长例会，围绕年级常规管理、学生关心关爱、年级主题活动等进行年级组层面的专题分享与汇报，扎实过程管理。

开发学生评价体系。开发基于品格涵育的《紫藤好少年》评价体系，以集卡征章的方式对学生进行多元化、过程化、综合化评价。设计面向学生的纸质版学生成长手册，以孩子们喜爱的“紫藤花贴画”“紫藤好少年争章”的方式，为他们设计“专属”成长记录，将学生的童年生活经历进行多元整理，成为显性的成长标识。通过自评、组评、家长评、老师评多方面进行综合评价，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学生常规培养方面，不断完善常规检查评价机制，形成较明晰的科学反馈机制，通过大队委的“紫藤观察员”和行政的“一日常规”检查，重点关注学生集会、班级卫生、课堂常规、用餐、班级文化建设等方面，对一日常规进行细化检查，优化星级中队的评选机制，让学生常规养成的成效看得见。

5. 共育联动行动：三方协同同频共育

办好家长学校。本学期将进一步，办好家长学校，针对家长需求，个性定制培训内容，开设家长接待日、家访日、家长会、开放活动等活动，进一步更新家长的家教理念，提高家长育人水平。

加强三方联动。盘点学校现有物化空间资源，寻求学校现有资源与家庭资源、周边社区资源的连结点，统整设计，共同开发基于家长职业特长等优势，服务于学生个性化成长需求的家长课程。依托品格提升项目，组建全员育人的校外协同团队，开发符合社区、学校、家庭特点，满足社区、学校、家庭需要的共建推进项目，充分开发利用家庭、社区、企业等资源，以建立多方教育主体之间的新型合作伙伴关系。

四、教师发展：拥抱变化，心向内觉

1. “教育家精神”弘扬行动：丰实内涵，强师铸魂

积极响应国家“实施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以价值认同引领行动路径，推行。一方面继续完善落实现有的“日巡查、周通报、月教育”的师德教育机制，开展师德师风自查自纠，“月度人物”风采展示，师德先进事迹学习等活动。另一方面，也借助微信公众号平台，定期推送“走近教育家”、“时代大先生”、“经典教育电影”等栏目，树立榜样，看见标杆，坚定老师们的教育信念，丰富教学理论，获得更多的教学经验。

2. “五级课题”赋能行动：五级赋能，教研联动

以学校统领性课题为核心，完善“省级——市级——区级——校级——年级”五级课题研究网络，促进教师研究专题化、系列化。全面深化学校主课题研究。结合开题活动中专家指导建议，进一步完善研究方案，全体推进课题研究计划。实行教研一体，有机联动课题组活动与教研组活动，凝练研究成果。持续深化市区两级规划课题研究。以市区两级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课题为抓手，注重“学科实践”，以教科研解决教学实际工作中存在的真问题，做亮学科组科研品牌。扎实深化学校微型课题研究。加强对微型课题申报选题、研究过程的指导，组织微型课题阶段成果展示活动，增强教师课题研究能力。

3. “研以致远”追光行动：向内而行，向外生长

教师研修将继续立足“双减”、“三新”的背景和课改对教育教学的新要求，关注“教学评价”“数学化赋能”等。一方面，着力推进“紫藤花四大行动”，“紫藤书社”读书行动：教研组共读、青年教师“云伴读”活动。“紫藤行者”科研行动：扎实推进省市区校各级课题研究。“紫藤花下”写作行动：聚焦研究专题进行教学反思，梳理成果。“紫藤之光”成长发布行动：聚焦“个人特长”，开展“青芽成长团”“彩藤特色教师成长团”等发布会，为老师们搭建风采展示的舞台，树典型、培文化、强辐射。另一方面，创建多元教师研修平台，建立“名师结对”“跟岗学习”“个性化定制”机制，形成“自超越”研修文化。

4. “梯队建设”跃迁行动：分层培育，诗意跃迁

五、一是依托分层规划目标，引领团队发展方向。根据学校新一轮三年发展规划，利用教师分层培养机制，梳理不同发展梯队的教师，组织全校老师对照发展目标，制定新的三年发展规划。组织专业成长分享会、梯队评选预备会议、青队教师成长论坛等活动，推送教师队伍建设再上新台阶。二是依托市区培养工程，助推优秀教师发展。通过常州市“名教师工作室”、新北区“卓越教师成长营”、新北区“优秀教师培育室”等，加强学科领军人物培养。工作室、成长营及培育室成员通过课堂示范、专题研讨等方式引领示范，放大学习成果，为本校教师教育教学工作提供指导。三是依托内涵项目建设，激发教师发展潜能。在“成事情中成人”的学校管理和教师发展的理念引领下，通过项目驱动激发教师潜能，以省市区内涵建设项目为抓手，为教师发展打下文化理念、项目组织、研究实践的基础。

六、后勤保障：安全守护，品质服务

1. “平安校园”守护行动：防治结合整体联动

学校始终坚持“安全第一”的思维底线，秉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加强教育”的原则，开展，明确各方安全责任，强化宣传教育力度，深入排查整治安全隐患，全力保障学校的安全、稳定与有序，为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筑牢坚实基础。一是筑牢“一总四链”的安全管理网络。以学校安全领导小组为总负责，加强分管安全副校长、中层、门卫、男教职

工的安全保卫链；各条线、正副班主任、任课教师的班级管理链；值日行政、家长、街道民警的治安联防链；分管安全副校长、中层、厨师长、膳食委员会的食材监管链，构成层层有人抓，事事有人管的长效安全工作机制，把安全工作真正落到实处。二是闭环“三防合一”的综合防控监控。门卫“看好门”，做到“六个一”：开好一张出门证、拍好一份夜巡图、扫好一次室卫生、排好一张月班表、考好一份月评表、抓好一项月培训。持续安全大检查。用好“八件套”，规范配备上岗，熟练操作。督促维保单位对照校园消防安保相关要求定期排查灭火器等消防器械。监控“保在岗”，定期对一键报警、电子围栏、防冲撞升降柱、视频监控系统等设施设备进行巡检进和维护，确保其一直处于正常运行状态。三是落实“跟踪整改”的安全隐患检查。持续推进日巡、周检、月反馈机制，查问题、消隐患、防事故，建立问题清单，对标对表，持续加强保障校园安全。四是开展丰富有效的安全教育活动。每周一次主题班会、每月一次应急演练、每月一个安全教育主题、每学期一场安全知识讲座，构建“1530”安全教育、班会、升旗仪式、电子屏、校园广播等多元化的宣传教育阵地。

2. “服务提升”精进行动：以人为本高效高品

后勤工作推动，在精细化、专业化的基础上进一步关注人性化，围绕学校工作大局，做到后勤服务的热情、细致、全面，为师生校园生活、学校内涵发展提供高品质的服务保障。一是提早谋划，关注细节。按计划有序做好 2025 年学校基建装

备项目（东校区食堂改造、东校区消防安全设施维修、楼顶防水改造、图书添置，教师学生储物柜更换，部分学生课桌椅更换少先队室建设暨红领巾直播室）的申报、招投标、施工、验收等工作。按分工及时做好学校现有的设施设备进行定期的维护和保养，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和使用寿命。按需求高效做好零星、应急维修，确保学校的正常运转。二是“五常”管理，“食”刻守护。“以父母之心”开展食堂工作，按期完成东校区食堂改造、人员配备等工作，实施两校区“四同管理”，同规范、同操作、同菜单、同口味。坚持以 A 类食堂为标准底线，严格落实“五常”管理，把控食材安全关，开展定期培训、卫生检查、家长陪餐、食育活动、膳委会议、两校区厨艺比拼等活动，提升员工专业技能，优化菜品结构，满足师生多元化需求，提升用餐体验。三是卫生整洁，美化环境。加强绿化日常管理与节点处理，制定每周校园清卫重点工作清单，举行清洁工每月主题式例会，强化班级包干区卫生，每天及时反馈包干区卫生情况，落实过程管理。四是和谐氛围，文化渲染。定期召开办公室主任会议，五星办公室推行定期检查评比与随机过程督查相结合机制，既关注日常办公室物型空间的显性文化塑造，又关注过程生成的成员团结和谐、精神风貌良好的办公室隐性文化打造。

3. “财务管理”规范行动：依标依规严守防线

一是落实财产管理制度。定期对学校资产进行盘点和清查，建立详细的资产台账，确保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持续推进

并优化办公耗材审核、领用、维保等制度，加强资产过程性管理，做到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处理，第一时间反馈，第一时间维修。二是严格收支规范管理。严格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实施收支两条线管理。持续推进和规范学校专家指导费、公务交通费、慰问费等各项支出的有关财务规定与要求，严格执行上级核定的收费范围和标准，规范做好学生综合实践活动费、课后服务费、一教一辅费、师生餐费的收支工作。三是坚持财务公开工作。每学期对面向学生的所有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批准相关和文号)收费范围以及投诉、举报电话等向社会公开；学校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等落实“三重一大”制度。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04.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2,456.22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7.7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9.2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91.4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04.66	本年支出合计	3,504.6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504.66	支出总计	3,504.66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504.66	3,504.66	3,504.66														
003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3,504.66	3,504.66	3,504.66														
003001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本级）	3,504.66	3,504.66	3,504.66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504.66	2,190.66	1,314.00			
205	教育支出	2,456.22	1,142.22	1,314.00			
20502	普通教育	2,456.22	1,142.22	1,314.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456.22	1,142.22	1,3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7.79	477.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7.79	477.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73	142.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67	219.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39	115.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21	7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21	79.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21	79.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1.44	491.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1.44	491.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4.44	304.44				
2210203	购房补贴	187.00	187.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504.66	一、本年支出	3,504.6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04.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2,456.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7.7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9.2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91. 44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504. 66	支出总计	3,504. 6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04.66	2,190.66	1,934.37	256.29	1,314.00
205	教育支出	2,456.22	1,142.22	885.93	256.29	1,314.00
20502	普通教育	2,456.22	1,142.22	885.93	256.29	1,314.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456.22	1,142.22	885.93	256.29	1,3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7.79	477.79	477.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7.79	477.79	477.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73	142.73	142.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67	219.67	219.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39	115.39	115.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21	79.21	7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21	79.21	79.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21	79.21	79.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1.44	491.44	491.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1.44	491.44	491.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4.44	304.44	304.44		
2210203	购房补贴	187.00	187.00	187.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90.66	1,934.37	256.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1.64	1,791.64	
30101	基本工资	445.43	445.43	
30102	津贴补贴	243.27	243.27	
30107	绩效工资	384.23	384.2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9.67	219.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5.39	115.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21	79.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4.44	304.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29		256.29
30201	办公费	38.88		38.88
30205	水费	16.00		16.00
30206	电费	25.00		25.00
30207	邮电费	7.00		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01		39.01
30211	差旅费	1.50		1.50
30213	维修（护）费	39.00		39.00
30215	会议费	0.10		0.10
30216	培训费	26.00		2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30228	工会经费	20.20		20.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0		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0		38.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73	142.73	
30302	退休费	142.73	142.73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04.66	2,190.66	1,934.37	256.29	1,314.00
205	教育支出	2,456.22	1,142.22	885.93	256.29	1,314.00
20502	普通教育	2,456.22	1,142.22	885.93	256.29	1,314.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456.22	1,142.22	885.93	256.29	1,3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7.79	477.79	477.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7.79	477.79	477.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73	142.73	142.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67	219.67	219.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39	115.39	115.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21	79.21	7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21	79.21	79.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21	79.21	79.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1.44	491.44	491.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1.44	491.44	491.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4.44	304.44	304.44		
2210203	购房补贴	187.00	187.00	187.0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90.66	1,934.37	256.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1.64	1,791.64	
30101	基本工资	445.43	445.43	
30102	津贴补贴	243.27	243.27	
30107	绩效工资	384.23	384.2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9.67	219.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5.39	115.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21	79.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4.44	304.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29		256.29
30201	办公费	38.88		38.88
30205	水费	16.00		16.00
30206	电费	25.00		25.00
30207	邮电费	7.00		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01		39.01
30211	差旅费	1.50		1.50
30213	维修（护）费	39.00		39.00
30215	会议费	0.10		0.10
30216	培训费	26.00		2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30228	工会经费	20.20		20.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0		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0		38.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73	142.73	
30302	退休费	142.73	142.73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0	0.00	0.00	0.00	0.00	0.20	0.10	26.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504.6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21.34 万元，增长 3.59%。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504.6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504.6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04.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1.34 万元，增长 3.59%。主要原因是教师基本工资调高，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缴纳基数相应提高，且 25 年新增一个校区，相应的财政收入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3,504.6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504.66 万元。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2,456.22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教师、退休教师的工资、社保、养老金、职业年金等人员经费。员额制教师的工资、社保、养老金、职业年金等项目支出。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等公用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52.43 万元，增长 2.18%。主要原因是教师基本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调高，且 25 年增加一个校区，相应的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477.79 万元，主要用于教师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90.39 万元，增长 23.33%。主要原因是教师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基数调高，相应的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79.21 万元，主要用于教师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83 万元，增长 6.49%。主要原因是教师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等基数调高，相应的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91.44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26.31 万元，减少 5.08%。主要原因是 25 年有教师退休和教师调出，教师总数减少，支出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3,504.6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504.6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04.66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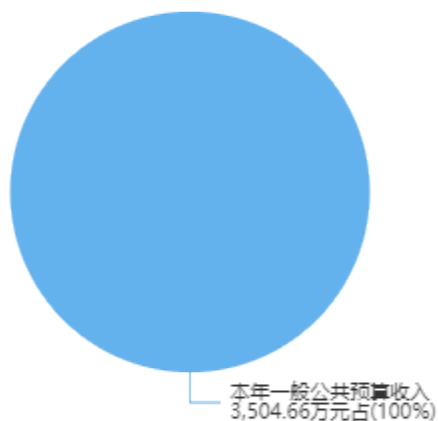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3,504.6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190.66 万元，占 6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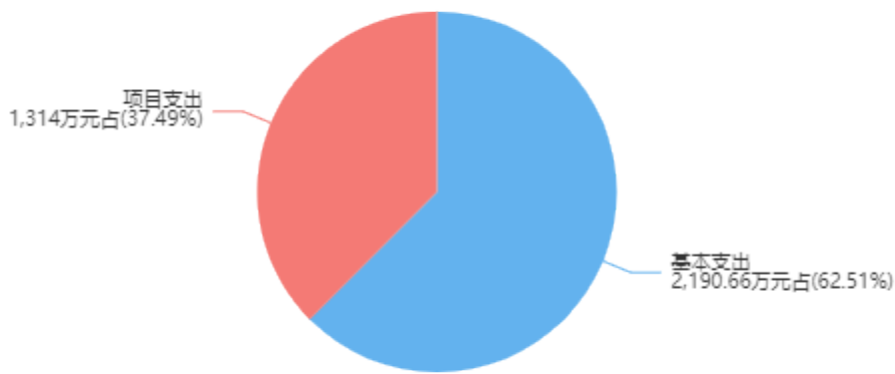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314 万元，占 37.49%；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504.6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1.34 万元，增长 3.59%。主要原因是教师基本工资调高，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缴纳基数相应提高，且 25 年新增一个校区，相应的财政支出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504.6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1.34 万元，增长 3.59%。主要原因是教师基本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调高，且增加一个校区，相应的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支出 2,456.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2.43 万元，增长 2.18%。主要原因是教师基本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调高，且增加一个校区，相应的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42.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41 万元，增长 4.7%。主要原因是退休老师增加，相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19.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2.28 万元，增长 31.23%。主要原因是教师养老保险基数调高，相应的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15.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1.7 万元，增长 37.88%。主要原因是教师职业年金基数调高，相应的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79.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3 万元，增长 6.49%。主要原因是教师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等基数调高，相应的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04.44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15.07 万元，减少 4.72%。主要原因是教师退休和调出，教师总数减少，支出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24 万元，减少 5.67%。主要原因是教师退休和调出，教师总数减少，支出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190.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34.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256.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504.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1.34 万元，增长 3.59%。主要原因是教师基本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调高，且增加一个校区，相应的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190.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34.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256.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 万元，变动原因积极响应节约型政府政策要求，节约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 万元，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节约型政府政策要求，节约支出。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4 万元，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节约型政府政策要求，节约支出。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教师总数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3,504.66 万元；本部门共 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314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

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

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